|  |
| --- |
| **进沪人员落户"社区公共户"申请表** |
|  公安分局 |  派出所 |
| 姓名  | 　 | 性 别 | 　 | 出生日期 |  年 月 日 |
| 公民身份号码 | 　 | 现户口所在地址 | 　 |
| 实际居住地址 | 　 | 所属派出所 | 　 |
| 直 系 亲 属 基 本 情 况 |
| 关系 | 姓名 | 公民身份号码 | 常住户口地址 |
| 父亲 | 　 | 　 | 　 |
| 母亲 | 　 | 　 | 　 |
| 配偶 | 　 | 　 | 　 |
| 子/女 | 　 | 　 | 　 |
| 子/女 | 　 | 　 | 　 |
| 随 迁 人 员 基 本 情 况 |
| 关系 | 姓名 | 公民身份号码 | 常住户口地址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**落户"社区公共户"申请书** |  （样本仅供参考）本人姓名吴\*\*，公民身份号码：32010119901018111\*，现在居住在上海市\*\*区\*\*路\*\*室\*\*，个人情况简介（学习、工作情况），随迁配偶姓名胡\*，公民身份号码：32010119911019112\*，随迁子女姓名吴\*\*，公民身份号码：32010120150101118\*。\*\*年\*月\*日，本人向市人保局申请迁沪落户，\*\*年\*月\*日通过审批，因本人及直系亲属在上海没有产权房屋，故申请将本人及随迁人员户口迁入实际居住地“社区公共户”内。  |
|
|
|
|
|
| **承诺书** |  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写的内容及拍照上传的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，同时承诺本人及其配偶、直系亲属在沪无产权房屋，本人所在单位无集体户。如弄虚作假非法落户的，本人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,并同意公安机关注销本人及随迁人员在上海的户口，迁回原户口迁出地。同时，本人同意在上海购买产权房屋后，可由公安机关将本人及配偶、子女以及其他直系亲属在“社区公共户”内的户口直接迁入所购买的产权房屋内。 |
|
|
|
|
|
|
|
|  申请人签名： |  年 月 日 |
|